

杂交产生的遗传危害——以植物为例

王峥峰, 彭少麟

(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研究所, 广州 510650)

收稿日期 2003-2-10 修回日期 2003-6-12 网络版发

布日期 接受日期

摘要 杂交是自然界的普遍现象, 并在农林业生产中发挥着重要作用, 但如不注意亦会带来遗传危害。当把两个遗传差异较大的物种(种群)混植在一起时, 我们要考虑远交衰退的危害, 即杂交破坏了亲代具有的共适应等位基因组合, 导致杂交后代适应性的降低; 当杂交发生在两亲本个体(或花粉)数量悬殊时, 我们就要考虑遗传同化的危害, 即小种群一方由于产生自己“纯”后代数量的减少而被前者“稀释”掉, 导致小种群遗传特异性丧失或灭绝。另外, 当杂交体具有杂种优势时, 它可取代亲本, 威胁到亲本的生存; 如果有害物种(种群)由渐渗杂交获得某种优良性状(抗病、抗药、抗逆性等)时, 可能失去控制, 造成生态危害。针对杂交在这几个方面潜在的遗传危害, 本文在濒危物种的迁地和就地保护、生态恢复中的种源选择等方面提出相应的建议和措施。

关键词 [共适应](#) [远交衰退](#) [遗传同化](#) [杂种优势](#)
[渐渗杂交](#)

扩展功能

本文信息

▶ [Supporting info](#)

▶ [PDF\(275KB\)](#)

▶ [\[HTML全文\]\(OKB\)](#)

▶ [参考文献\[PDF\]](#)

▶ [参考文献](#)

服务与反馈

▶ [加入我的书架](#)

▶ [加入引用管理器](#)

▶ [引用本文](#)

▶ [Email Alert](#)

▶ [文章反馈](#)

▶ [浏览反馈信息](#)

相关信息

▶ [本刊中包含“共适应”的相关文章](#)

▶ 本文作者相关文章

· [王峥峰](#)

· [彭少麟](#)